

#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部门

##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 (2024年)

被评价单位：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  
委托单位：昌吉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大学  
评价时间：2025年7月

## 摘要

受昌吉市财政局委托（以下简称“市财政局”），新疆大学于2025年6月-7月，对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 一、评价情况概述

**评价对象：**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支出。

**评价范围：**包括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项目管理、人员管理等方面。

**评价总体目标：**通过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进一步提高部门资金支出效果和预算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配置效率，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为摸清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的财政资金运行情况提供一定的思路；进一步促进部门及时纠正履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提高部门单位管理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形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为提高部门履职能力提供决策资料和参考依据。

### 二、评价工作基本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由新疆大学负责具体实施，自2025年6月20日开始，新疆大学组成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按要求布置工作任务和时间安排。由评价组督促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及时完成基础资料的整理和移交工作，绩效评价小组根据基础资料汇总分析，与财务及相关项目负责人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核实。绩效评价小组负责形成报告初稿，并对报告问题、结论等与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确认后形成报告终稿。

###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实际情况，基于2024年及以前年度资料收集、整理、汇总和分析，并就关键数据与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财务及相关项目负责人进行了充分沟通核实，形成关键数据汇总。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5.4分，整体运行状况为“优”，总体运行情况仍有一定的提升空间。

####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 （一）强化源头把控，夯实安全环保基石

一是以“消防安全除患攻坚专项整治”和“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目标，按照二三级网格工作职责对辖区重点部位和“三类场所”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检查辖区各单位15868家，发现整治各类隐患2663个，拆除赫尔斯瑞医院和啦贝尔小吃服务部违规安装铁栅栏两处30个。二是提前谋划，对接铁塔公司昌吉分公司率先在我辖区滨湖东岸小区为试点，对小区的7栋高层25部电梯安装电瓶车禁入系统，完善小区电瓶车集中充电桩。三是加强宣传培训和演练。开展应急灭火演练23场次，组织社区及物业培训11场次，发放“燃气安全”、“如何预防火灾事故”、“冬季一氧化碳中毒预防”等宣传资料10500余份、在重点区域树立防火警示标牌26块，在辖区渠道周边树立防溺水警示标识38块。四是不断加强生态环境治理，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治理。按照二三级网格员巡查检查辖区建筑工地79次、汽修店1536次、餐饮店5272次，发现并整改问题73处。五是按照要求开展爱国卫生月、公益日开展卫生大整治，出动人员3500余人次，出动机械9台。在春、秋季病媒生物防制活动当天组织社区（村）、物业公司、辖区企事业单位、餐饮门店开展病媒生物防制药物投放工作，共设置毒饵盒（站）6500余个，其中新增175个，更换修复263个，累计投药300公斤。

## （二）提升基层治理水平，促进社会经济健康发展

一是保障粮食安全，加大农村基础设施投入。完成清洁能源取暖改造590户，为符合补贴政策402户，发放补贴474万余元，完成农村房屋抗震加固1户、原址重建1户、新建1户。二是谋划农业产业发展，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北沟一村和三畦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分别与棉花种植大户合作在阜康市、玛纳斯县承包土地6478.23亩种植棉花，累计投入资金1451.12万元。三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通过乡村振兴大数据监测平台监测辖区乡村人口2758户，均无返贫情况。四是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完成非一套表单位普查3190家，个体户普查1471家。

## （三）保障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各项事业协调发展

一是全力做好劳动保障工作。通过宣传、举办招聘会、跟踪服务等措施，辖区新增创业243家，带动就业633人，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838人次，接待投诉举报案件13起，涉及金额9.6万余元。二是完善辖区社会救助管理。向低保家庭84户135人，发放低保金67.60万元；向15户困难人群，发放临时救助金3.95万元；向辖区35名困难群众，发放一次性困难生活补贴3.5万元；救助艾滋儿童1人，发放救助金1.15万元。发放高龄津贴45.48万元。三是加大辖区老年人关爱力度。完成田园社区、滨河社区、警苑社区、五星社区助餐点打造，调整牡丹社区2022年“以奖代补”5万元资金至五星社区。四是加快推进生育及健康教育工作。完成2024年各项奖扶资金发放314人76.70万元；为辖区10所中小学幼儿园教职工，送去2万元慰问品；完成全民健康体检1.90万人次。

## （四）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一是强化政治监督，把政治监督摆在首位，协助街道党工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定“四责协同”责任清单，围绕乡村振兴、安

全生产、民生保障等工作，开展专项监督3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4个。二是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每周组织村（社区）监察信息员开展“十必访”工作，集中解决一批群众身边的实际问题。截至目前，作风建设专项检查2次，通报批评2次，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11人次，群腐问题备案11件。三是加大执纪审查力度。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依法依纪依规严肃查处违纪违法问题。今年受理问题线索共22件，予以了结1件，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10件，党纪政务处分7件。四是加强廉政教育。结合街道实际，打造廉政文化长廊、廉政书屋等阵地，在第二十六个党风廉政教育月期间，组织各村（社区）开展多种形式的文艺演出、家风家教建设等廉政活动14场次，受教育党员干部200余人次。五是加强自身建设。组织纪检监察干部参加上级纪委监委的业务培训、跟班学习、以案代训等活动，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今年以来，组织各村（社区）监督信息员业务培训9次，培训人员100余人次。

##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加强部门预算编制论证，科学、规范预算管理与执行对预算编制重视程度不够，认识不足，预算编制基础不牢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预算调整率为16.5%。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2907.81万元，决算数3262.96万元，调整率为12.21%，调整主要受客观政策影响，新增在编人员26人，追加人员经费384.28万元，调减公用经费29.13万元；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684.25万元，决算数921.73万元，调整率为34.71%，主要因为年初预算项目金额较小，但是年中追加项目金额较大。

### （二）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较为薄弱，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一是预算绩效理念认识不够深入。受传统思维影响，部分人员对财政资金管理理念仍停留在“过程管理”阶段，对预算绩效认识不足。“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思想仍不同程度存在，对以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接受程度不一。二是相关人员业务素质有待加强。当前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各级业务和财务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理念、项目管理等知识的掌握程度并不均衡，部分人员业务知识不够完善且缺乏系统性培训，总体认知存在偏差。主要体现于：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绩效目标申报水平有待提高。绩效目标设置应当坚持清晰明确、可衡量等相关原则，把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可实现的绩效指标。

## 六、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

### （一）加强部门预算编制论证，科学、规范预算管理与执行

建议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加强预算编制前期论证，提高部门整体预算编制水平，充分论证全年工作计划内容及可行性的基础上，科学合理编制年初预算，实现部门预算“应编尽编”。对于未落实国家政策、不可抗力原因、上级部门或党委政府临时交办工作确需调整的情况，加强对工作落实可行性及预算追加必要性的论证分析，确保追加内容可实施、追加资金可执行，有效控制预算调整比例与预算执行率。严格控制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源头，科学、合理编制、申请及执行财政资金，避免财政资金大量沉淀，切实保障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 （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结合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全面、准确分析部门绩效目标定位，梳理基本经费及项目经费使用方向，厘清基本经费支撑工作、项目与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间对应关系、相互协作，部门整体目标内容全面、重点突出。同时，建议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注重增强部门绩效管理意识，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制度或长效管理机制，在日常工作中注重对绩效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分析，拓宽绩效信息呈现的维度，丰富绩效数据分析角度，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奠定坚实基础。

# 目录

摘要 .....	1
一、部门概况 .....	1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1
(二) 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	2
(三) 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	5
二、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	7
(一) 绩效评价目的 .....	7
(二) 绩效评价原则 .....	8
(三) 绩效评价依据 .....	8
(四) 绩效评价方法 .....	9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	9
(六)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0
三、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	11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	12
(一) 部门整体前期决策情况 .....	12
(二) 部门整体过程管理支出情况 .....	13
(三) 部门整体产出管理情况 .....	18
(四) 部门整体效益管理情况 .....	21
五、主要绩效 .....	23
(一) 抓实风险防范化解，筑牢社会稳定防线 .....	23
(二) 强化党的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	23
(三) 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24
(四) 抓实民生保障和改善，全面推进社会事业发展 .....	24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25

(一) 加强部门预算编制论证, 科学、规范预算管理与执行	25
(二) 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较为薄弱, 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25
<b>七、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b>	<b>26</b>
(一) 加强部门预算编制论证, 科学、规范预算管理与执行	26
(二)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 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26
<b>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b>	<b>27</b>
(一) 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27
(二) 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27
<b>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b>	<b>28</b>
<b>附件 2：绩效评价报告主管部门意见反馈表</b>	<b>35</b>

#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对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工作要求，昌吉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委托新疆大学对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旨在进一步提高被评价单位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使用效益和财政实施效果。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要求，对评价内容定位为部门整体支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结合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的实际情况进行绩效评价。自2025年6月20日-7月25日，评价工作组通过资料收集、案卷分析、实地调研等方式开展评价工作，并遵循独立性、公正性、专业性的执业原则，出具了绩效评价报告，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能如下：

1. 宣传和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保证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落实。
2. 组织实施街道、社区（村）发展规划，向辖区内各单位布置地区性、社会性、群众性工作任务，并监督检查落实情况
3. 负责街道财务收支和各项资金管理。
4. 组织开展爱国卫生、环境保护、绿化美化工作。

5. 配合征收部门做好所涉及的房屋征收任务，协助相关部门做好辖区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居民小区社会事务管理工作。

6. 负责辖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加强流动人口管理。

7. 负责计划生育、红十字会、拥军优属、民政、老龄、残联、未成年人、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

8. 加强社区（村）服务设施的基础建设，整合社区（村）资源，加强社区（村）资产管理，做好社会服务工作。

9. 组织开展群众文化、体育活动和社区（村）教育、卫生工作；开展科普工作，对居民进行法治以及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组织单位和居民参与社会公益活动。

10. 指导社区（村）居民委员会自治工作，加强社区（村）居民委员会建设，发挥社区（村）居民代表会议作用，及时向上级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

11. 负责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规划、管理、协调和监督工作，统筹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及其派出机构行政执法工作，组织辖区内单位和居民对其工作进行考核和民主评议。

12. 在职责范围内加强对驻市各单位的服务。

13. 完成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中山路街道综合设置街道内设机构，结合实际设立便民服务等机构，精干设置职能相近的内设机构和事业单位，各综合办公室不作为街道一级的中间层级，负责人由街道分管领导担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可由街道党政副职兼任。科学调配机构编制资源，统筹使用行政编制和事业编制人员，结合实际设置工作岗位。

中山路街道设置纪工委、人民武装部。人大、工会、共青团、妇联等按照相关法律、章程设置，其日常工作以及政协委员的联络工作，由党建工作办公室承担，指定专职或兼职人员负责。市监察委员会向街道派出监察办公室，与街道纪工委合署办公；派出监察办公室对市监察委员会负责，并接受其领导和监督；街道监察员编制和职责按照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中山路派出所、司法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现行管理体制保持不变。

（一）优化街道机构设置。具体基层党的建设、经济发展、民生服务、平安法治等主要职能，昌吉市中山路街道统筹设置“三办四中心”，“三办”即：党建工作办公室、综合协调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四中心”即：党群服务中心、社会事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综治和网格化服务中心、经济发展中心。

党建工作办公室。主要负责党务、组织、宣传、人事、老干部等工作的规划、管理、协调和监督工作；负责宣传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及精神文明建设各项工作；负责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工作；负责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和基层政权建设、“两企三新”党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责人大、工会、团委、妇联等日常工作；负责政协委员的联络工作。

综合协调办公室。主要负责文秘、档案、保密、翻译、综合协调、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制定街道机关各项工作制度并监督落实；负责街道机关效能建设及绩效考核；负责社区（村）考核；负责机关、派驻机构、事业机构的协调和综合服务工作；负责统战、民族宗教、农业农村、林业、村镇规划、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工作。

综合执法办公室。主要负责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规划、管理、协调和监督工作；负责拟订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统一的运行管理制度，包括日

常工作制度、包片负责制度、巡查上报制度、执法处置制度、执法协调制度等；负责辖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负责联系协调政府相关部门派驻街道执法人员在辖区内开展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昌吉市中山路街道党群服务中心。负责组织开展辖区居民的宣传、发动、服务工作；负责驻村工作和辖区社团组织、志愿团队的培育、发展和管理；负责辖区政府购买社会服务项目的设计和采购；负责特殊群体的帮教帮扶、解决居民困难诉求等工作；负责升国旗、市民夜校以及图书室、义工志愿者、志愿服务积分兑换点、群众性文化活动等群众工作机制的落实，拓展教育服务群众的形式和载体。

昌吉市中山路街道社会事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承担民政、教育、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医疗保障、社会救助、退役军人、残疾人事业等方面的服务工作；协助街道制定民政、教育、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医疗保障、社会救助、退役军人、残疾人事业等工作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负责各类公共服务和民生服务事项的具体落实办理；负责社区（村）服务管理工作。

昌吉市中山路街道综治和网格化服务中心。承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法治建设、平安建设、网格化管理等方面的服务工作；负责群众信访、矛盾纠纷调解、预防未成年违法犯罪等工作；负责流动人口管理工作，管理指导基层网格员队伍等；协助街道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法治建设、平安创建、网格化管理等工作的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配合做好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等相关社会工作。

昌吉市中山路街道经济发展中心。承担辖区综合经济服务，招商引资、项目推进、固定资产管理、环保规划、统计、旅游、科技、农村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二）综合配置工作力量。昌吉市中山路街道核定行政编制18名（其中领导职数9名），核定机关工勤编制1名，全额预算管理事业编制82名。根据市中山路街道实际，统筹配置编制资源，统筹使用行政编制和事业编制人员，结合实际设置工作岗位，实行“定编、定岗、不定人”人员编制管理机制，根据岗位需求调配人员，打破人员身份壁垒，可“一人多岗”，也可“一岗多人”，综合配置工作力量（详见附件），同步完善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根据市中山路街道对各类人才需求，及时在编制内精准补充人员。

（三）强化统一指挥和统一协调职责。加强街道对市直部门派驻机构及人员的管理职责，市直部门派驻人员业务工作受派驻单位指导，派驻机构日常工作及人员由街道统一管理，统一指挥协调、调度。由街道开展派驻人员年度考核、评先评优，负责人提拔任免应当事先征求街道党工委意见。

（四）严格落实清单化管理制度。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客观需求和承接能力等实际情况，制定《昌吉市中山路街道办事处行政处罚权赋权事项清单》，以中山路街道名义开展行政执法工作。严格落实《昌吉市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权责清单》，规范权力运行。以《昌吉市县乡“属地管理”事项责任清单》为昌吉市政府部门向中山路街道交派的工作依据，依法界定权责边界。结合实际，按照程序做好清单动态调整工作，加快建立职责边界清晰、分工合理、权责一致、运行高效、依法保障的基层管理体制。

### （三）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 1. 资金预算安排

2024年，中山路街道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为3592.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579.5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7.52万元。支出预算数为3592.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07.81万元，项目支出684.25万元。

## 2. 财政收入情况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收入的年初预算数为3592.06万元，全年预算数为4184.69万元，2024年收入预算的调整率为16.5%。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收入决算数为4184.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173.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9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6.72万元。

表1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收入预算及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53.26	4173.05	4173.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4.92	4.9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2	6.72	6.7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5.18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92.06	4184.69	4184.69

### 3. 财政支出情况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年初支出预算数为3592. 06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为4184. 69万元，调整率为16. 5%，决算数为4184. 69万元。

表2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度支出预算及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按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92. 68	3549. 14	3549.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0	5. 00	5. 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41	223. 66	223. 66
卫生健康支出	71. 55	110. 72	110. 72
城乡社区支出	0. 00	41. 26	41. 26
住房保障支出	82. 03	118. 41	118. 4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 52	6. 72	6. 72
其他支出	129. 86	129. 78	129. 78
合计	3592. 06	4184. 69	4184. 69

## 二、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重点是对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及履职情况进行综合性评价。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可以进一步提高政策实施效果和预算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配置效率，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促进部门单位及时纠正履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提高部门单位管理规

范化、精细化、绩效化水平，为加强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工作提供决策资料和参考依据。

## **(二) 绩效评价原则**

### **1. 科学规范、客观、真实原则**

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相关程序，以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实际情况为主，选用操作性较强的评价方法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标准统一、依据充分。

### **2. 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一项较为复杂的系统性工程，必须做到全面分析、统筹兼顾，既要对预算管理情况评价，也要对法规制度执行到位情况进行评价；在此基础上，应当突出重点，关注重点事项。

### **3. 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

定量分析建立在支出的资金决策和资金执行过程中的管理情况下，主要通过对量化指标的统计分析进行评价；定性分析主要是根据绩效评价材料及有关信息数据，全面、合理、准确地反映出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支出相关效益。

## **(三) 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正）；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
4.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
5. 被评价单位提供的佐证材料；

6. 适用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

#### **(四) 绩效评价方法**

为保障本次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结合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支出实际情况，主要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共三种方法进行评价，具体评价方法应用如下：

**1. 在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实地抽样核查等手段评价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是否按照要求完成了履职，是否达到了预期效益。

**2. 在指标得分阐述环节：**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以及公众评判法，对影响绩效实现的部门整体支出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的内外因素进行分析判断，确定指标得分情况。

####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 **1. 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思路是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要求，在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基础上，按照绩效指标建设的科学性、可操作性、有用性、公平性等原则，设计相关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本项目特点，综合考虑定性指标、共性指标与个性指标、投入指标与产出指标的平衡，最终将本次绩效指标体系共分为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一级指标。（详见附件1）

##### **2.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历史标准和行业标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其中，历史标准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对比分析其

他部门单位运行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行业标准为参考其他地州乡镇人民政府运行情况进行打分。

##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的客观公正，评价工作组严格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程序组织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分为前期准备、评价实施、评价总结和评价资料归档四个阶段。各阶段工作内容如下：

### **1. 前期准备阶段（2025年6月20日-6月30日）**

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明确每名成员的职责及分工，并对全体参与人员进行了内部培训。通过对被评价单位的前期调研及座谈工作，确定评价指标体系，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确定评价重点、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和评分方法，明确了评价风险识别及对应措施。

### **2. 评价实施阶段（2025年7月1日-7月5日）**

评价小组到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开展现场资料收集与财务数据审核工作，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核实和全面分析，同时要求中山路街道对缺失的资料及时补充，对存在疑问的重要基础数据资料进行解释说明。然后，进一步修正和完善评价指标体系，综合分析各项指标的评价情况，将实际完成情况与其他各地同类数据进行横向及纵向对比，进行量化评价，对未完成的原因进行综合分析。

### **3. 工作总结阶段（2025年7月6日-7月18日）**

对评价工作组织实施过程进行总结，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撰写。书面征求被评价对象和委托方的意见，并对反馈的意见逐一核实，逐条说明采纳或不予采纳的理由，最后根据反馈的有效意见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完善和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终稿。

#### 4. 出具报告及资料归档阶段（2025年7月19日-7月25日）

绩效评价报告终稿经过内部三级审核后，加盖机构公章形成正式报告，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市财政局。同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评价小组及时对评价业务资料进行建档、存放、保管管理，确保档案资料的原始、完整和安全。

### 三、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实际情况，基于2024年及以前年度资料收集、整理、汇总和分析，并就关键数据与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财务及相关项目负责人进行了充分沟通核实，形成关键数据汇总。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5.4分，整体运行状况为“优”，总体运行情况仍有一定的提升空间。具体评价指标权重及评分结果如下：

表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评价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7.40	87%
过程	43	41.00	95.35%
产出	24	24.00	100%
效益	13	13.00	100%
合计	100	95.4	95.4%

##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 （一）部门整体前期决策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前期决策主要从程序合理性、预算编制两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权重为20分，评价得分17.4分，得分率为87%。

表4部门整体过程前期决策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前期决策	程序合理性	财务合规性	5.00	4.40	88.00%
		预决算信息公开	5.00	5.00	100.00%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5.00	100.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3.00	60.00%
小计			20	17.4	87%

#### 1. 程序合理性

##### （1）财务合规性

①经查阅该单位相关资料，该单位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时完成进度支付资金，得2分。

②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3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3分扣完为止。根据中山路街道2024年决算表可知，预算调整率为16.5%，根据评分标准扣0.6分，得2.4分。

③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的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中山路街道不存在上述情况，因此不扣分。

此项应得分5分，实际得分4.4分。

#### （2）预决算信息公开

该单位按时公开了相关的预算、决算信息，且公开内容较为详细，符合相关制度要求。此项应得分5分，实际得分5分。

综上，程序合理性指标应当得分10分，根据打分标准扣除0.6分，实际得9.4分。

### 2. 预算编制

#### （1）预算编制合理性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昌吉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此项应得分5分，实际得分5分。

#### （2）预算编制规范性

单位预算编制大体上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但其中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板块未曾在预算公开中找到，因此扣2分。此项应得分5分，实际得分3分。

综上，程序合理性指标应当得分10分，根据打分标准扣除2分，实际得8分。

### （二）部门整体过程管理支出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过程管理主要从预算执行、预算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四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权重为43分，评价得分41分，得分为95.35%。

表5 部门整体过程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得分	得分率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4.00	2.00	50.00%
		结转结余率	4.00	4.00	10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4.00	4.00	100.00%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6.00	6.00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6.00	6.00	100.00%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5.00	5.00	100.00%
		项目监管	5.00	5.00	100.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5.00	5.00	100.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4.00	4.00	100.00%
小计			43.00	41.00	95.35%

## 1. 预算执行

### (1) 预算调整率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年初支出预算数为3592.06万元，调整预算数为4184.69万元，决算数为4184.69万元，调整率为16.5%。根据评分标准，预算调整率=0-10%（含），计4分；10-40%（含），计2分；41-60%（含），计1分；61-100%（含），计0.25分；大于100%不得分。调整率在10%-40%之间，应得分4分，实际得分2分。

### (2) 结转结余率

2024年度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决算表显示，全年预算金额为4184.69万元，执行数为4184.69万元，结转结余金额为0万元，结转结余率为0%。此项应得分4分，实际得分4分。

### （3）“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4年度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决算表显示，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万元，支出金额为2.72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90.67%。根据评分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控制率小于等于100%得满分，大于100%得0分。此项应得分4分，实际得分4分。

综上，目标设定指标应当得分12分，根据打分标准扣除2分，实际得10分。

## 2. 预算管理

### （1）管理制度健全性

中山路街道按照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等要求，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完善内部控制流程，根据业务需要，先后制定了《绩效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制度文件，定期组织进行内控审计工作，确保管理过程中的漏洞得到及时发现，并通过各项措施防止扩大，使得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按照部门职能管理需要，规范工作中各项行为规范，确保内部控制有效运行，先后编制完成了预决算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以及相关内控制度等，能够基本覆盖财务管理及部门工作需要，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且相关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执行。此项应得分6分，实际得分6分。

### （2）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通过核查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提供的财务资料，该部门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②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按照资金使用规定，向财政局提交使用申请文件，财政局根据预算安排及资金使用情况，按要求进行资金审批。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及基本支出，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支出管理规定按照申请、审批、报销等程序实施；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④资金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的财政直接支付凭证金额与供应商提供的发票金额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此项应得分6分，实际得分6分。

综上，预算配置指标应当得分12分，根据打分标准扣除0分，实际得12分。

### 3. 项目管理

#### （1）项目实施程序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按照《绩效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开展项目，同时经评价小组抽查实际项目实施程序情况得出：①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开展；②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③审计、督查、专项检查、日常监管未发现此方面存在问题。此项应得分5分，实际得分5分。

#### （2）项目监管

经评价小组抽查实际项目监管情况得出：①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和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②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此项应得分5分，实际得分5分。

综上，项目管理指标应当得分10分，根据打分标准扣除0分，实际得10分。

#### 4. 资产管理

#####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的固定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为2452.53万元。①资产管理情况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财资〔2020〕97号）工作要求，加强部门单位资产管理。一是严格落实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要求，按规定设置固定资产账簿，对固定资产增减变动及时进行会计处理，并定期与固定资产卡片进行核对，确保账卡相符。二是每年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全面掌握并真实反映固定资产的数量、价值和使用状况，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三是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对固定资产进行折旧，并将折旧情况按季度反映在财务资料中。②资产配置情况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对本部门单位需要的办公设备、家具，按照节约的原则，对资产品目、配置数量上限、价格上限、最低使用年限和性能要求，进行资产配置。经评价小组抽查，未发现资产配置不合理的情况③资产处置情况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严格履行审批手续，资产管理部门会同财务部门、技术部门共同审核鉴定，确实需要处置的，需经单位领导签字后，以正式文件向市财政局申报，市财政局申报对所属部门单位资产处置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予以批复进行资产处置，部门单位根据批复手续，经定点企业进行处置后，按要求调整相关会计账目和变更登记资产（电子）台账。此项应得分5分，实际得分5分。

#####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自用固定资产金额2452.53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100.00%，正在使用的固定资产金额为2452.53万元，使用率为100.00%。本年度无出租、出借及对外投资情况。此项应得分4分，实际得分4分。

综上，资产管理指标应当得分9分，根据打分标准扣除0分，实际得9分。

### （三）部门整体产出管理情况

部门整体产出管理情况主要从职责履行进行评价，指标分值权重为24分，评价得分24分，得分为100.00%。

表6 部门整体产出过程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得分	得分率
产出	职责履行	项目完成率	12.00	12.00	100.00%
		政府采购工作完成率	6.00	6.00	100.00%
		政府绩效落实	6.00	6.00	100.00%
小计			24.00	24.00	100.00%

#### 1. 职责履行

##### （1）项目完成率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以及项目资料调研等工作得出：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8个项目均已完工。此项应得分12分，实际得分12分。具体项目明细如下：

表7 项目明细表

科目名称（二级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金额	决算金额	完成率

人大“微实事”专项资金	47.42	47.42	100.00%
政协“暖心事”专项资金	29.17	29.17	100.00%
“无非法集资示范社区”建设资金	0.50	0.50	100.00%
消防专项资金	1.96	1.96	100.00%
社会工作者人员整改经费	8.10	8.10	100.00%
北沟一村帮扶阿什里乡胡阿根村项目资金	30.00	30.00	100.00%
社会工作者人员整改经费	63.94	63.94	100.00%
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2.00	2.00	100.00%
2023年度自治区基层组织建设资金	0.92	0.92	100.00%
网格党支部书记报酬	30.17	30.17	100.00%
村级运转经费	40.48	40.48	100.00%
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85.20	85.20	100.00%
三老人员补助经费	63.07	63.07	100.00%
村级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26.99	26.99	100.00%
2024年度自治区基层组织建设资金	60.00	60.00	100.00%
网格党支部活动经费	18.26	18.26	100.00%
社区运转经费	188.65	188.65	100.00%
第二批化解疑难信访案件资金	34.71	34.71	100.00%
春节期间群众文化活动补助资金	5.00	5.00	100.0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住院费用	7.45	7.45	100.00%
2023年冬季巷道积雪清运经费	20.27	20.27	100.00%
国卫复审补助经费	10.99	10.99	100.00%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补助资金	10.00	10.00	100.00%
昌吉州昌吉市中山路街道新城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124.86	124.86	100.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93	4.93	100.00%
2023年自治州本级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0.29	0.29	100.00%
2023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3.62	3.62	100.00%
提前下达2024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预算	2.82	2.82	100.00%
<b>合计</b>	<b>921.77</b>	<b>921.77</b>	<b>100.00%</b>

### （2）政府采购工作完成率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以及项目资料调研等工作得出：①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已完成全部政府采购项目工作；②政府采购项目符合政府采购要求。此项应得分6分，实际得分6分。

### （3）政府绩效落实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一是对标对表，扎实开展示范创建工作。一是以“消防安全除患攻坚专项整治”和“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目标，按照二三级网格工作职责对辖区重点部位和“三类场所”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检查辖区各单位15868家，发现整治各

类隐患2663个，拆除赫尔斯瑞医院和啦贝尔小吃服务部违规安装铁栅栏两处30个。取缔苗圃村、北沟二村、夹滩村违规生产加工点3处。二是提前谋划，对接铁塔公司昌吉分公司率先在我辖区滨湖东岸小区为试点，对小区的7栋高层25部电梯安装电瓶车禁入系统，完善小区电瓶车集中充电桩。对辖区住户安装燃气报警器8045户。三是加强宣传培训和演练。开展应急灭火演练23场次，组织社区及物业培训11场次，发放“燃气安全”、“如何预防火灾事故”、“冬季一氧化碳中毒预防”等宣传资料10500余份、在重点区域树立防火警示标牌26块，在辖区渠道周边树立防溺水警示标识38块。四是不断加强生态环境治理，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治理。按照二三级网格员巡查检查辖区建筑工地79次、汽修店1536次、餐饮店5272次，发现并整改问题73处。同时，接受大气指挥中心调度227次，完成调度问题整改162处，处理12345环境信访问题投诉件11件。五是按照要求开展爱国卫生月、公益日开展卫生大整治，出动人员3500余人次，出动机械9台。在春、秋季病媒生物防制活动当天组织社区（村）、物业公司、辖区企事业单位、餐饮门店开展病媒生物防制药物投放工作，共设置毒饵盒（站）6500余个，其中新增175个，更换修复263个，累计投药300公斤。此项应得分6分，实际得分6分。

综上，预算执行指标应当得分24分，根据打分标准扣除0分，实际得24分。

#### （四）部门整体效益管理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效益指标主要从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在2023年各项履职工作产生的经济效益和民生福祉进行评价，指标分值权重为13分，评价得分13分，得分率为100.00%。

表8 部门整体支出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得分	得分率
效益	经济效益	产业结构优化	6.00	6.00	100.00%
	民生福祉	民生和社会事业发展	7.00	7.00	100.00%
小计			13.00	13.00	100.00%

### 1. 经济效益-产业结构优化

经调查，2024年我辖区三个村春播面积达2349亩。完成清洁能源取暖改造590户，为符合补贴政策402户，发放补贴474万余元，完成农村房屋抗震加固1户、原址重建1户、新建1户。二是谋划农业产业发展，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合作社+农户”模式加快产业化步伐。北沟一村和三畦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分别与棉花种植大户合作在阜康市、玛纳斯县承包土地6478.23亩种植棉花，累计投入资金1451.12万元。夹滩村、小渠子三村、九家沟股份经济合作社下属公司分别与警苑、牡丹、新城社区合作经营摊贩经济，均已初运营，其中小渠子三村合作社的公司已到账8万元。各股份经济合作社成立不同行业公司4家。三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通过乡村振兴大数据监测平台监测辖区乡村人口2758户，均无返贫情况。此项应得分6分，实际得分6分。

综上，经济效益指标应当得分6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6分。

### 2. 民生福祉-民生和社会事业发展

经调查，中山路街道办事处一是全力做好劳动保障工作。通过宣传、举办招聘会、跟踪服务等措施，辖区新增创业243家，带动就业633人，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838人次，接待投诉举报案件13起，涉及金额9.6万余元。二是完善辖区社会救助管理。今年以来，向低保家庭84户

135人，发放低保金67.60万元；向15户困难人群，发放临时救助金3.95万元；向辖区35名困难群众，发放一次性困难生活补贴3.5万元；救助艾滋儿童1人，发放救助金1.15万元。发放高龄津贴45.48万元。向528名残疾人，发放两项补贴25.50万元。三是加大辖区老年人关爱力度。完成田园社区、滨河社区、警苑社区、五星社区助餐点打造，调整牡丹社区2022年“以奖代补”5万元资金至五星社区；完成金色晚霞项目。四是加快推进生育及健康教育工作。完成2024年各项奖扶资金发放314人76.70万元；为辖区10所中小学幼儿园教职工，送去2万元慰问品；完成全民健康体检1.90万人次。此项应得分7分，实际得分7分。

综上，经济效益指标应当得分7分，根据打分标准，实际得7分。

## 五、主要绩效

### （一）抓实风险防范化解，筑牢社会稳定防线

一是抓稳主线，多点发力，持续抓好社会面防控，不断推进网格中心建设，深入细致做好群众工作，常态化开展人员走访、切实解决好困难诉求和就业安置。二是全面排查防范各类风险隐患。成立中山路街道风险防范化解工作领导小组，全面排查社会面防控、公共安全、安全生产等各类风险隐患，召开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分析研判会议，采取针对性措施。三是深入排查化解群众信访矛盾纠纷。整合镇村两级力量，开展“民情大走访”活动，全面排查、收集社情民情等各种苗头性、预警性信息，认真梳理群众反映强烈的诉求事项，限期督办解决，实现矛盾在一线反映、问题在一线解决。

### （二）强化党的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一是深入开展创建“五个好”标准化规范化党支部、建设“四个合格”党员队伍活动，推动基层组织建设标准化规范化，狠抓“三会一课”落实，严把党员发展程序关，规范农村“三老”人员管理，强化农牧民

党员教育培训。二是坚持党建引领，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把党建与社会发展、民生改善、乡村振兴、项目建设融为一体，把资源汇聚起来，把党员群众动员起来，推动乡村振兴全面发展。三是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成立由镇党委书记为组长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明确整改措施、责任科室和整改时限，高质量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

### **（三）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一是强化政治监督，把政治监督摆在首位，协助街道党工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定“四责协同”责任清单，围绕乡村振兴、安全生产、民生保障等工作，开展专项监督3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4个。二是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每周组织村（社区）监察信息员开展“十必访”工作，集中解决一批群众身边的实际问题。截至目前，作风建设专项检查2次，通报批评2次，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11人次，群腐问题备案11件。三是加大执纪审查力度。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依法依纪依规严肃查处违纪违法问题。今年受理问题线索共22件，予以了结1件，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10件，党纪政务处分7件。四是加强廉政教育。结合街道实际，打造廉政文化长廊、廉政书屋等阵地，在第二十六个党风廉政教育月期间，组织各村（社区）开展多种形式的文艺演出、家风家教建设等廉政活动14场次，受教育党员干部200余人次。五是加强自身建设。组织纪检监察干部参加上级纪委监委的业务培训、跟班学习、以案代训等活动，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今年以来，组织各村（社区）监督信息员业务培训9次，培训人员100余人次。

### **（四）抓实民生保障和改善，全面推进社会事业发展**

一是对低保户等弱势群体开展入户走访，落实好各类社会救助。集中各支力量，高质量完成返贫监测摸排任务。二是认真落实农村劳动力转移、劳动力培训，鼓励有培训意愿和条件的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实

现创业增收致富。三是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面推广清洁取暖，牢牢守住水资源保护红线，全面落实“河长制”，“林长制”有效落实。

##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 加强部门预算编制论证，科学、规范预算管理与执行**

对预算编制重视程度不够，认识不足，预算编制基础不扎实。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预算调整率为16.5%。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2907.81万元，决算数3262.96万元，调整率为12.21%，调整主要受客观政策影响，新增在编人员26人，追加人员经费384.28万元，调减公用经费29.13万元；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684.25万元，决算数921.73万元，调整率为34.71%，主要因为年初预算项目金额较小，但是年中追加项目金额较大。

### **(二) 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较为薄弱，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一是预算绩效理念认识不够深入。受传统思维影响，部分人员对财政资金管理理念仍停留在“过程管理”阶段，对预算绩效认识不足。“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思想仍不同程度存在，对以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接受程度不一。二是相关人员业务素质有待加强。当前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各级业务和财务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理念、项目管理等知识的掌握程度并不均衡，部分人员业务知识不够完善且缺乏系统性培训，总体认知存在偏差。主要体现于：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绩效目标申报水平有待提高。绩效目标设置应当坚持清晰明确、可衡量等相关原则，把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可实现的绩效指标。

## 七、针对问题提出的建议

### （一）加强部门预算编制论证，科学、规范预算管理与执行

建议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加强预算编制前期论证，提高部门整体预算编制水平，充分论证全年工作计划内容及可行性的基础上，科学合理编制年初预算，实现部门预算“应编尽编”。对于未落实国家政策、不可抗力原因、上级部门或党委政府临时交办工作确需调整的情况，加强对工作落实可行性及预算追加必要性的论证分析，确保追加内容可实施、追加资金可执行，有效控制预算调整比例与预算执行率。严格控制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源头，科学、合理编制、申请及执行财政资金，避免财政资金大量沉淀，切实保障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

### （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结合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全面、准确分析部门绩效目标定位，梳理基本经费及项目经费使用方向，厘清基本经费支撑工作、项目与年度各项工作任务间对应关系、相互协作，部门整体目标内容全面、重点突出。同时，建议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注重增强部门绩效管理意识，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制度或长效管理机制，在日常工作中注重对绩效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分析，拓宽绩效信息呈现的维度，丰富绩效数据分析角度，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奠定坚实基础。

##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1. 绩效评价结论的可靠性基于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部门单位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要求，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受客观因素的限制，评价小组只能在上述部门单位提供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全面、可靠的评价结论。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认真阅读和理解之上。

2. 我单位与委托方、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小组成员在开展绩效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 （二）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指标体系的打分评价”+“定性调查信息的归纳和提炼”两种方式互相补充，来构成对本次部门整体的完整评价。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与评价指标设置的完整性、科学合理程度会影响评价结果的全面性。



##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得率	完成情况	扣分原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前期决策	财务合规性	5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支出规范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3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的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4.4	88.00%	经查阅该单位相关资料，该单位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时限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6.5%，且没有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初支出预算数为3592.06万元，调整预算数为4184.69万元，决算数为4184.69万元，调整率为16.5%。
	程序合理性	5		1.部门预算公开（2.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2.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2.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2.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算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100.00 %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3	60.00%		单位预算编制大体上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但其中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两项未曾在预算公开说明中找到，因此扣两分。
过程管理	预算执行	预算调整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全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率=0-10%（含），计4分；10-40%（含），计2分；41-60%（含），计1分；61-100%（含），计0.25分；大于100%不得分。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2	50.00%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年初支出预算数为3592.06万元，调整预算数为4184.69万元，决算数为4184.69万元，调整率为16.5%。
		结转结余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全年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评价要点：①结余结转率≤1%的，得4分；②1%<结余结转率≤5%的，得2分；③5%<结余结转率≤10%的，得1分；④结余结转率>10%的，	4	100.00 %	2024年度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决算表显示，全年预算金额为4184.69万元，结转结余金额为0万元，结转结余率为0%	

				得0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控制率小于等于100%得满分，大于100%得0分。	4	100.00 %	2024年度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决算表显示，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万元，支出金额为2.72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90.67%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以上各项内容，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扣1分，扣完为止；	6	100.00 %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按照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等要求，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完善内部控制流程，根据业务需要，先后制定了《绩效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制度文件，定期组织进行内控审计工作，确保管理过程中的漏洞得到及时发现，并通过各项措施防止扩大，使得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按照部门职能管理需要，规范工作中各项行为规范，确保内部控制有效运行，先后编制完成了预算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以及相关内控制度等，能够基本覆盖财务管理及部门工作需要，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且相关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执行。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各项内容，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扣1分，扣完为止；审计、督查、专项检查、日常监管发现此方面存在问题的，视问题情况和考核年度整改情况，每发现1处扣1分，扣完为止。	6	100.00 %	①通过核查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提供的财务资料，该部门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②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按照资金使用规定，向财政局提交使用申请文件，财政局根据预算安排及资金使用情况，按要求进行资金审批。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及基本支出，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支出管理规定按照申请、审批、报销等程序实施；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④资金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的财政直接支付凭证金额与供应商提供的发票的金额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5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评价要点：①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2.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扣1分，扣完为止；②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2.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扣1分，扣完为止；审计、督查、专项检查、日常监管发现此方面存在问题的，视问题情况和考核年度整改情况，每发现1处扣1分，扣完为止。	5	100.00 %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按照《绩效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开展项目，同时经调查小组抽查实际项目实施程序情况得出：①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开展；②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③审计、督查、专项检查、日常监管未发现此方面存在问题。	-
	项目监管	5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①主管部门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3分）；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2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扣1分；审计、督查、专项检查、日常监管发现此方面存在问题的，视问题情况和考核年度整改情况，每发现1处扣1分，扣完为止。	5	100.00 %	经调查小组抽查实际项目监管情况得出：①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和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②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5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5	100.00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的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为1277.591584万元。①资产管理情况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财资〔2020〕97号）工作要求，加强部门单位资产管理。一是严格落实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要求，按规定设置固定资产账簿，对固定资产增减变动及时进行会计处理，并定期与固定资产卡片进行核对，确保账卡相符。二是每年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全面掌握并真实反映固定资产的数量、价值和使用状况，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三是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对固定资产进行折旧，并将折旧情况按季度反映在财务资料中。②资产配置情况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对本部门单位需要的办公设备、家具，按照节约的原则，对资产产品目、配置数量上限、价格上限、最低使用年限和性能要求，进行资产配置。经调查小组抽查，未发现资产配置不合理的情况③资产处置情况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严格履行审批手续，资产管理部门会同财务部门、技术部门共同审核鉴定，确实需要处置的，需经单位领导	-

							签字后，以正式文件向市财政局申报，市财政局申报对所属部门单位资产处置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予以批复进行资产处置，部门单位根据批复手续，经定点企业进行处置后，按要求调整相关会计账目和变更登记资产（电子）台账。	
	固定资产利用率	4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评价要点：①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4分；②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2分；③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1分；④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4	100.00 %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自用固定资产金额2452.53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100.00%，正在使用的固定资产金额为2452.53万元，使用率为100.00%。本年度无出租、出借及对外投资情况。	
产出 职责履行	项目完成率	12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完成项目按照比例分别进行打分，如完成两个项目得分为（2/28）*12。	12	100.00 %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以及项目资料调研等工作得出：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28个项目均已完工。	
	政府采购工作完成率	6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完成24个政府采购项目工作，得5分，每减少一个扣0.5分，扣完为止；②政府采购项目完成且符合政府采购要求的，得5分，每出现一处不符合采购要求的，扣0.5分，扣完为止。	6	100.00 %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以及项目资料调研等工作得出：①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已完成24个政府采购项目工作；②政府采购项目符合政府采购要求。	-
	政府绩效落实	6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助力乡村建设，对标对表，扎实开展示范创建工作，如有，得4分，否则不得分；	6	100.00 %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一是对标对表，扎实开展示范创建工作。一是以“消防安全除患攻坚专项整治”和“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目标，按照二三级网格工作职责对辖区重点部位和“三类场所”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检查辖区各类单位15868家，发现整治各类隐患2663个，拆除赫尔斯瑞医院和啦贝尔小吃服务部违规安装铁栅栏两处30个。取缔苗圃村、北沟二村、夹滩村违规生产加工点3处。二是提前谋划，对接铁塔公司昌吉分公司率先在我辖区滨湖东岸小区为试点，对小区的7栋高层25部电梯安装电瓶车禁入系统，完善小区电瓶车集中充电桩。对辖区住户安装燃气报警器8045户。三是加强宣传培训和演练。开展应急灭火演练23场次，	

							组织社区及物业培训11场次，发放“燃气安全”、“如何预防火灾事故”、“冬季一氧化碳中毒预防”等宣传资料10500余份、在重点区域树立防火警示标牌26块，在辖区渠道周边树立防溺水警示标识38块。四是不断加强生态环境治理，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治理。按照二三级网格员巡查检查辖区建筑工地79次、汽修店1536次、餐饮店5272次，发现并整改问题73处。同时，接受大气指挥中心调度227次，完成调度问题整改162处，处理12345环境信访问题投诉件11件。五是按照要求开展爱国卫生月、公益日开展卫生大整治，出动人员3500余人次，出动机械9台。在春、秋季病媒生物防制活动当天组织社区（村）、物业公司、辖区企事业单位、餐饮门店开展病媒生物防制药物投放工作，共设置毒饵盒（站）6500余个，其中新增175个，更换修复263个，累计投药300公斤。	
效益	经济效益	产业结构优化	6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一二、三产业是否都有所发展，产业结构是否有所优化。根据相关材料和实际情况酌情给分。	6	100.00 %	经调查，2024年我辖区三个村春播面积达2349亩。完成清洁能源取暖改造590户，为符合补贴政策402户，发放补贴474万余元，完成农村房屋抗震加固1户、原址重建1户、新建1户。二是谋划农业产业发展，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合作社+农户”模式加快产业化步伐。北沟一村和三畦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分别与棉花种植大户合作在阜康市、玛纳斯县承包土地6478.23亩种植棉花，累计投入资金1451.12万元。夹滩村、小渠子三村、九家沟股份经济合作社下属公司分别与警苑、牡丹、新城社区合作经营摊贩经济，均已初运营，其中小渠子三村合作社的公司已到账8万元。各股份经济合作社成立不同行业公司4家。三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通过乡村振兴大数据监测平台监测辖区乡村人口2758户，均无返贫情况。

	民生福祉	民生和社会事业发展	7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根据单位民生保障和改善情况酌情给予给分。	7	100.00 %	经调查，中山路街道办事处一是全力做好劳动保障工作。通过宣传、举办招聘会、跟踪服务等措施，辖区新增创业243家，带动就业633人，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838人次，接待投诉举报案件13起，涉及金额9.6万余元。二是完善辖区社会救助管理。今年以来，向低保家庭84户135人，发放低保金67.60万元；向15户困难人群，发放临时救助金3.95万元；向辖区35名困难群众，发放一次性困难生活补贴3.5万元；救助艾滋儿童1人，发放救助金1.15万元。发放高龄津贴45.48万元。向528名残疾人，发放两项补贴25.50万元。三是加大辖区老年人关爱力度。完成田园社区、滨河社区、警苑社区、五星社区助餐点打造，调整牡丹社区2022年“以奖代补”5万元资金至五星社区；完成金色晚霞项目。四是加快推进生育及健康教育工作。完成2024年各项奖扶资金发放314人76.70万元；为辖区10所中小学幼儿园教职工，送去2万元慰问品；完成全民健康体检1.90万人次。		
合计		100	累计得分		95.4	95.40%				
备注说明			评价等级		优					
评价分四个等级，分别为：优（得分 $\geq 90$ ），良（ $90 > 得分 \geq 80$ ），中（ $80 > 得分 \geq 60$ ），差（得分 $< 60$ ）										

## 附件 2：绩效评价报告主管部门意见反馈表

### 绩效评价报告主管部门意见反馈表

填表时间：2025年7月

项目名称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		
评价时间范围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绩效评价时间	2025年6月-2025年7月
评价机构	新疆大学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马健
主管部门	昌吉市人民政府中山路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回文倩
主管部门意见	无意见。		
主管部门签章确认	<p>昌吉市中山路街道办事处</p> <p>主管部门（盖章）： </p> <p>年 月 日</p>		

注：1. 本表内容不够填写时可另附纸；